

## 附件5

##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云南省民政厅2015-2017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福彩公益金）项目中期绩效再评价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	昆明市 官渡区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抽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星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自卫村居家养老中心未进行登记或备案。 2.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官渡区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实施效果	床位利用率低。抽查正在运营的养老机构，设置床位725张，实际使用179张，床位利用率24.69%；抽查的居家养老中心，床位基本未使用。	-	
2	昆明市 东川区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前期工作	东川区汤丹镇江西村老年活动中心建设补助项目无批复，不符合申报建设条件。	-	
			项目过程管理	1.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东川区未健全完善档案管理制度，东川区老年活动中心项目无批复，未提供申请资料等资料。 2.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东川区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率低	2015-2017年到位资金共549.4万元，使用14.4万元，结转资金535万元，资金使用率为2.62%。其中：2015年结转20万元，2016年结转419万元，2017年结转96万元。资金结转量大的原因主要为项目建设进度迟缓，抽查批复项目7个，6个已开工，但仅1个完工。	535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2	昆明市 东川区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项目产出	1. 产出数量不达预期。此次抽查中，东川区开工项目共6个，按照计划建设完工项目数1个，实际完工率为16.67%。 2. 产出时效不达预期。东川区完工项目1个，尚未投入使用。	-	
			实施效果	服务对象数量未达预期。东川区由于抽查项目均未建设或建成项目尚未投入使用，尚无实际受益人数。	-	
3	曲靖市 麒麟区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无项目实施方案，难以保障项目有序、有质、顺利开展并实施监督职能。 2.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麒麟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未进行法人登记或备案。 3.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麒麟区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开展自评。	-	
		绩效管理问题	实施效果	1. 床位利用率低。经抽查麒麟区潇湘街道敬老院，设置床位60张，实际入住人数为9人；经抽查曲靖市麒麟区白石江街道长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置床位20张，实际使用0张，主要原因为床位室在二楼，布局不合理，老年人无法爬上二楼。 2. 功能室闲置。经抽查曲靖市麒麟区白石江街道长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功能室无相关功能设备，老年人主要娱乐是看电视、打牌。 3. 机构正常运营天数不达预期。抽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曲靖市麒麟区文华街道桂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曲靖市麒麟区东山镇卓舍村互助养老服务站、曲靖市麒麟区东山镇拖古村互助养老服务站、曲靖市麒麟区东山镇新村村互助养老服务站、曲靖市麒麟区越州镇上坡村互助养老服务站运营天数未到达175天。	-	
4	曲靖市 陆良县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陆良县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4	曲靖市 陆良县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实施效果	1. 功能室闲置。经抽查曲靖市陆良县三岔河镇棠梨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功能室无相关功能设备。 2. 服务能力不足。经抽查曲靖市陆良县三岔河镇棠梨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招收老人有限制，只接受80岁以上老年人，现招收17个80岁以上老人，招收限制原因为经费限制。运营经费来源主要为对失能老人收取100元/月的餐费，对其他老人收取150元/月的餐费。	-	
5	普洱市 (市本级)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普洱市未健全完善档案管理制度，抽查部分项目未见招投标、工程监理等资料。 2.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思茅区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实施效果	普洱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备不齐全，相关娱乐设施较少，难以提供康复护理、精神文化等服务。	-	
6	普洱市 景东县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景东县未健全完善档案管理制度，抽查部分项目未见招投标、工程监理等资料。 2.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景东县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实施效果	景东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备不齐全，相关娱乐设施较少，难以提供康复护理、精神文化等服务。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7	昭通市 昭阳区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无项目实施方案，难以保障项目有序、有质、顺利开展并实施监督职能。 2.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昭通市昭阳区太平办事处黄竹林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昭通市昭阳区小龙洞乡宁边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未进行备案或登记。 3. 未按照合同约定扣留工程质量保证金。昭阳区社会福利院安装防报警系统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昭阳区社会福利院支付80%工程款，剩余20%作为质量保证金于验收合格后半年支付。昭阳区社会福利院2016年12月31日全额支付安装防报警系统费用3.5万元，未扣留施工方质量保证金0.7万元。	0.7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实施效果	1.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备不齐全，相关娱乐设施较少，无法满足日间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文化、休闲娱乐、助餐助急等服务。 2. 床位利用率低。昭阳区中心敬老院，设置床位100张，实际利用20张。 3. 昭阳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	-	
8	昭通市 盐津县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盐津县未健全并切实履行档案管理制度，个别科室对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类别项目资料保管不全，难以提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可研报告等审批资料。 2.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盐津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进行登记或备案确权。 3. 招投标程序缺失。盐津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及农村互助站建设单位的确认均未进行招投标。	-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率低	2015-2017年到位资金共511万元，使用311万元，结转资金20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60.86%。结转资金均为2016年结转资金，资金结转量大的原因主要为公办养老机构建设进度迟缓。	200	
			会计核算不规范	项目资金未建立专账管理。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8	昭通市 盐津县	绩效管理问题	实施效果	<p>1. 服务能力不足。</p> <p>(1) 抽查盐津县牛寨乡安乐社区老年居家服务中心，中心主要为附近居民提供日常娱乐场所，与项目建设的绩效目标：满足居家老年人的服务需求，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文化、休闲娱乐、助餐助急等服务有所差异。</p> <p>(2) 抽查牛寨乡烂田坝村民小组活动场所，附近老年人很少在服务中心活动。主要为①当前处于农忙时节；②基础设施不完善，基本没有娱乐器械。</p> <p>2. 盐津县因无后续经费投入等原因，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p> <p>3. 存在入住率偏低情况。经抽查盐津县鼎成老年公寓，该公寓设置床位270张，入住床位为82张。</p> <p>4. 床位利用率低。盐津县抽查4个农村敬老院，设置床位980个，实际利用681个，床位利用率69.45%。</p>	-	
		资产管理问题	资产管理安全性	存在固定资产外借情况。经抽查牛寨乡烂田坝村民小组活动场所，存在将场所内物品（麻将机）外借情况。	-	
9	镇雄市 (直管市)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p>1. 无项目实施方案，难以保障项目有序、有质、顺利开展并实施监督职能。</p> <p>2.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镇雄市项目档案资料管理不够完整、齐全、规范。</p> <p>3. 雨河镇龙井敬老院与雨河镇龙井村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本为并列存在关系，但因地方管理人员对分类了解不细致导致仅建设其中之一，造成项目建设不完全。</p>	-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率低	2015-2017年到位资金共1318万元，使用72万元，结转资金1246万元，资金使用率为5.46%。2016年结转资金84万元，2017年结转资金1162万元。资金结转率高主要原因为项目推进迟缓，2016年4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2017年3个农村敬老院均已开工，但未建设完成。	1246	
			财务管理不规范	<p>1. 存在白条抵库。2016年雨河镇乐利村老年活动场所装修工程款无施工方发票，尚未向县民政局报账，目前仅收到施工方借条，涉及金额60.88万元。</p> <p>2.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p>	60.88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项目产出	产出情况不达预期。镇雄市批复项目共11个，开工项目10个，完工的项目数量3个，实际完工率为27.27%。已投入使用的项目数量1个，投入使用率为33.33%。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9	镇雄市 (直管市)	绩效管理问题	实施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镇雄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备不齐全，相关娱乐设施较少，难以提供康复护理、精神文化等服务。</li> <li>服务对象数量未达预期。镇雄县完工项目计划受益人数1101人，实际受益人数754人，计划受益人数实现率为68.48%。</li> <li>床位利用率低。抽查镇雄县2个已投入使用的居家养老机构，设置床位16个，实际利用2个。</li> <li>镇雄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li> </ol>	-	
10	楚雄市 (市本级)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楚雄市项目建设未严格执行法人负责制。</li> <li>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进行登记。</li> <li>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楚雄市民政局项目档案资料管理不够完整、齐全、规范。</li> <li>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楚雄市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li> </ol>	-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率低	2015-2017年到位资金共450.35万元，使用189.64万元，结转资金260.71万元，资金使用率为42.11%。其中：2016年结转200.71万元，2017年结转60万元。资金结转率高的原因为，2016年农村敬老院、2017年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已开工，但推进迟缓，未完工。	260.71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项目产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产出数量不达预期。此次抽查中，楚雄市开工数量共10个，完工项目数7个，实际完工率为70%。</li> <li>产出时效不达预期。楚雄市共完工项目数7个，完工按计划投入使用的项目数量4个，投入使用率为57.14%。</li> </ol>	-	
			实施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服务对象数量未达预期。楚雄市完工项目计划受益人数423人，实际受益人数154人，计划受益人数实现率36.41%。</li> <li>床位利用率低。抽查楚雄市3个已投入使用的居家养老机构，设置床位28个，实际利用22个，床位利用率78.57%。</li> <li>机构正常运营天数不达预期。抽查3家已投入使用的居家养老机构，其中楚雄州楚雄市树苴乡树苴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楚雄州楚雄市子午镇挖铜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正常运营天数均为30-60天，不属于正常运营范围。</li> <li>楚雄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li> </ol>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1	楚雄市 (双柏县)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前期工作	双柏县民政局未严格按照5.《云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民政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云民规财(2011)5号)建立项目库进行项目储备,以备择优推荐申报项目。	-	
			项目过程管理	1.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双柏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进行登记或备案。 2.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双柏县民政局项目档案资料管理不够完整、齐全、规范。 3.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双柏县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 4. 和平养老互助站未进行招投标。	-	
		资金管理问题	资金使用率低	2015-2017年到位资金共617万元,使用390万元,结转资金227万元,资金使用率为63.21%。结转资金2017年资金结转,主要因为公办养老机构项目建设未完工。	227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	
			会计核算不规范	项目资金未建立专账管理。	-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项目产出	此次抽查中,双柏县完工项目数量5个,按计划时间完工的项目数量共2个,完工及时率为40%。	-	
			实施效果	1. 服务能力不足。 (1) 抽查双柏县妥甸县和平村委会互助养老服务站,根据访谈,老年人有增加文化娱乐的需求,但服务中心无专人组织相关娱乐活动,且服务中心距离村距离相对远的原因,村民难有互助组织的主动性。 2. 养老服务站利用率低。 (1) 抽查双柏县妥甸县和平村委会互助养老服务站,附近老年人日常很少在服务中心活动,主要原因为:①处于农忙阶段;②服务中心地理位置离村距离相对远,周末少量人去,未实现互助养老服务站的作用。 3. 床位利用率低。抽查双柏县法脿镇六街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老服务中心已投入使用,虽提供床位,但基本无老年人使用。 4. 机构正常运营天数不达预期。抽查6家已投入使用的居家养老机构,运营天数均为110-120天,不属于正常运营范围。 6. 双柏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2	楚雄市 (武定县)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未见监督检查报告、整改记录；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项目产出	完工项目共9个，按照审批内容建设的项目数2个，建设内容达标率为22.22%。	-	
			实施效果	1. 服务对象数量未达预期。武定县计划受益人数1297人，实际受益人数500人，计划受益人数实现率38.55%。 2. 床位利用率低。抽查武定县3家农村敬老院，设置床位总量240张，实际利用123张，床位利用率51.25%； 3. 武定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	-	
13	红河州 建水县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1.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建水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进行登记或备案。 2. 存在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自行编制可行性报告的情况。如建水县面甸镇马料河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项目的可行性报告由建水县面甸镇人民政府编制。经访谈，前期可研编制为每个项目5千至1万元不等，为减少项目前期经费乡镇人民政府自行编制可研报告，2016年至今均如此管理。	-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万元)	备注
13	红河州建水县	绩效管理问题	实施效果	<p>1. 床位利用率低。经抽查建水县韩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置床位30张，实际利用7张；建水县面甸镇马料河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置床位10张，床上用品尚未购置，基本无老年人使用；经抽查临安镇中所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置床位10张，实际利用2张。</p> <p>2. 后续运营经费无来源，存在以下问题：</p> <p>(1) 存在出租养老机构情况。经抽查建水县韩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中心将一楼作为铺面出租给第三方，利用收取的租金收入购置沐足、针灸功能仪，采购报纸书刊、棋牌桌椅、沙发、乒乓球桌、藤椅等供老年人休闲娱乐。</p> <p>(2) 中心开放时间难以满足各类老年人需求。经抽查建水县马料河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中心无专人管理，由村组长兼职代管，兼职人员农忙时节只能在傍晚至晚上开放养老服务中心，为老年人提供服务。但有部分老年人反映白天也应开放服务中心，为部分老弱病患者提供休闲娱乐场所；经抽查南庄镇羊街村委会老年活动中心，羊街村委会老年活动中心除村内客事、村民会议及其他特殊情况需用场地时开放，平时不对外开放。主要原因是老年活动中心内安放大量桌椅板凳及所属村组的其他公共物品，由于缺乏运营经费，管理人员为村小组人员兼职管理，农忙时节，为防止物品丢失，存在老年活动中心开放时间较短的问题。</p> <p>(3) 服务能力不足。经抽查建水县韩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根据访谈，老年人有医疗护理、日间照料方面的需求，但服务中心暂未提供此类服务。</p>	-	
14	红河州开远市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前期工作	项目申报必要材料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范性有待加强，如抽查红河州开远市小龙潭镇毛家寨村互助养老服务站，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表建设项目名称为“开远市乐白道仁者社区村民委员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	
			项目过程管理	<p>1. 备案登记程序难落实。抽查开远市小龙潭镇敬老院，敬老院已建成待验收，但乡镇敬老院法人难落实、后续运营经费来源渠道不清晰、工作人员问题难解决。</p> <p>2. 抽查红河州开远市小龙潭镇毛家寨村互助养老服务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范性有待加强，如招标方案核准意见表建设项目名称为“开远市乐白道仁者社区村民委员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p>	-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4	红河州 开远市	绩效管理问题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不达预期。此次抽查中，开远市开工项目数共8个，完工数量共2个，实际完工率为25%。	-	
			实施效果	<p>抽查开远市乐百道办事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存在以下问题：</p> <p>1. 服务能力不足。服务中心主要用途为提供附近老年人举行活动（如三八节等节日活动）的场所、附近老年人日常娱乐场所，与项目建设的绩效目标“为开远市乐百道办事处仁者村委会发兴寨村及周边村寨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餐饮、室内外文化娱乐活动等服务”有所差异；根据访谈，老年人有增加文化娱乐的需求，但服务中心无专人组织相关娱乐活动，且服务中心距离村距离相对远的原因，村名难有互助组织的主动性。</p> <p>2. 床位利用率低。提供床位10张，但基本无老年人使用。</p> <p>3. 建成项目利用率低。附近老年人日常很少在服务中心活动，主要原因为：（1）处于农忙阶段；（2）服务中心地理位置离村距离相对远。</p>	-	
15	红河州 弥勒市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自评	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实施效果	<p>1. 存在建成投入使用养老机构处于关闭状态的情况。经抽查弥勒市新哨镇新哨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处于关闭阶段。原因为：（1）中心旁近期在施工建设居民房屋，灰尘、噪音等影响较大；（2）运营经费原因，未配备专职人员对该服务中心进行管理。</p> <p>2. 抽查弥勒市社会福利中心补助设置床位总量40张，护理床位设置1张，服务能力不足。</p> <p>3. 床位利用率低。弥勒市社会福利中心设置床位40张，利用床位17张，床位利用率42.5%；抽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置床位60张，实际利用8张。</p> <p>4. 机构正常运营天数不达预期。抽查5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其中4家政策运营天数均为30-60天，不属于正常运营范围。</p>	-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6	怒江州 泸水县	项目管理问题	项目过程管理	<p>1. 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尚待完善。泸水县民政局项目档案资料管理不够完整、齐全、规范。</p> <p>2. 信息公开程序不健全。泸水县民政局未采用适当方式公开公益金使用规模、资助项目、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情况。</p> <p>3. 抽查上江镇蛮英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存在以下问题：</p> <p>(1) 未进行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资料中仅有最终承包方资料，未见其他谈判方资料，难以确定竞争性谈判的真实性；</p> <p>(2) 未按照合同要求暂扣质量保证金。根据项目建设合同，按照工程款的3%扣留质量保证金，约定三年质保期后退还质量保证金，项目完工时间为2016年10月，但工程款42万元已于2017年6月全部支付完毕，未扣留质量保证金1.26万元。</p> <p>4. 抽查上江镇丙奉村委会老年活动室，未按照合同要求暂扣质量保证金。根据项目建设合同，按照工程款的3%扣留质量保证金，约定三年质保期后退还质量保证金，项目完工时间为2017年12月15日，但工程款20万元已于2017年3月拨付完毕，未扣留质量保证金0.6万元。</p> <p>5. 抽查古登敬老院，存在以下问题：</p> <p>(1) 未按照合同要求暂扣质量保证金。古登敬老院就工程消防部分与昆明中友丰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约定按照合同约定应暂扣3%质量保证金。合同价为35.75万元，应扣留质量保证金1.07万元后应支付34.68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价款为35万，提前支付0.32万元。</p> <p>(2) 预付款项与合同约定不符。古登敬老院就室内装饰及水电安装部分与泸水县新城建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约定按照合同价款的50%预付工程款，合同价为73.05万元，应预付36.53万元，但2016年11月预付工程款40万元，提前支付3.47万元。</p>	5.65	
		资金管理问题	财务管理不规范	财务监控管理不到位。各项目实施单位未严格执行动态监控未每年将上一年度资金使用、区域目标完成情况上报至省民政厅。	5.65	
			绩效自评	未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确定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进行评分，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为总结性报告，格式不符合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并且未附相关附件资料。	-	
		绩效管理问题	实施效果	<p>1. 抽查上江镇蛮英村委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存在以下问题：</p> <p>(1) 服务能力不足。服务中心主要用途为提供附近老年人举行活动（如三八节等节日活动）的场所、附近老年人日常娱乐场所，与项目建设的绩效目标“为上江镇蛮英村委会周边村寨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餐饮、室内外文化娱乐活动等服务”有所差异。</p> <p>(2) 床位利用率低。提供床位10张，但基本无老年人使用。</p> <p>(3) 建成项目利用率低。附近老年人日常很少在服务中心活动，主要原因为：①处于农忙阶段；②服务中心地理位置离村距离相对远；③无后期运营经费等原因，服务中心无专人管理，由村委会和当地老年协会人员代管。</p> <p>(4) 服务中心对外出租。代管人员将服务中心一楼房屋对外出租，租金主要用于老年人节日慰问。</p> <p>2. 泸水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均未根据《关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实施意见》（云老办〔2015〕29号）要求，农村配备不少于1名、城市不少于2名的专职工作人员。</p>	-	
合计					2541.59	